

管理學院專業實習課程 說明會(112-2學期)

管理學院

啟思教學辦公室 黃承祖執行長

劉芸瑄 專任人員

112年12月19日

實施對象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辦法

本校**在學學生**，且實習期間必須保有本校學籍，不可為休學或畢業等狀態。

實習課程與學分

- 暑假、上學期實習
→ 選上學期開設之「企業實習」、「暑期實習」
 - 寒假、下學期實習
→ 選下學期開設之「企業實習」
- ★ 課號MT開頭

實習課程與學分

- 實習課**每學分要求須達72小時實習時數**

1學分→72小時 (若以1天工作8小時計，須達9天)

2學分→144小時 (若以1天工作8小時計，須達18天)

3學分→216小時 (若以1天工作8小時計，須達27天)

計算至當學期最後一周 (寒暑假前)

實習課程與學分

學生完成實習 (含繳交相關文件)，且成績及格可獲得選修學分，**惟認列畢業學分與否視學生所屬系所規定。**

申請流程

日期：**113年2月19日(星期一) 17:00前**

需備文件：**實習合約書、實習規劃書**

繳交紙本給管理學院 (志希館6樓608室) 劉芸瑄

(若實習單位要求在實習開始前完成合約簽署，請事先評估至少提前於實習開始前1~2周以上繳交，以利完成合約用印。)

審核通過後，2/21(三)起核發加選密碼卡至email，請同學務必於選課截止前於系統加選。

實習合約書

1. 實習單位及學生本人完成用印/簽名，院統一送學校用印。
2. 有些實習單位要求在實習開始前完成合約簽署，請至少提前1~2周以上繳交。
3. 若實習單位想修改合約內容，可請對方與管院聯繫(承辦人劉芸瑄)。

國立中央大學 學生國內實習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實習單位_____ (以下簡稱甲方)與國立中央大學(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培養學生實務技能,同意學生(學號 / 姓名) (以下簡稱乙方實習生)至實習單位實習,特訂定本合約書,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掌:

1. 甲方依照 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及有關勞動法令規定聘雇乙方實習生,並 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參與課程規劃、實習職報到、訓練及協助輔導實習學生之生活言行。
2. 乙方承辦乙方實習生實習有關業務、課程規劃、聯繫與輔導工作。

二、實習期間及時數:

1. 實習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2. 甲方如有特定的要求,經乙方確認有必要時,得延長實習時數,乙方實習生應配合辦理,但須符合法律規範每日實習時數不得超過8小時,每週實習時數不得超過40小時為原則。

三、實習內容(由甲方填寫):_____。

四、實習地址(由甲方填寫):_____。

五、甲、乙之職責:

(一) 甲方

1. 薪資:甲方提供乙方實習生薪資新台幣_____元/時(月),且薪資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發給乙方實習生。
2. 膳宿與交通津貼(由甲方填寫):
 - (1) 住宿: 提供_____ 不提供。
 - (2) 膳食: 提供_____ 不提供。
 - (3) 交通: 提供_____ 不提供。
3. 保險:乙方實習生報到時,甲方應即為其辦理保險。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代表人:若非登記代表人,請修改為簽約代表人或授權簽約人

地 址:

統一編號:

乙 方:國立中央大學

代表人: 周景揚 校長

地 址: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統一編號: 45002931

執行單位: 管理學院

負責人: 葉錦徽院長

乙方實習生: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未滿 20 歲之實習生須由法定代理人簽名

乙方實習生之法定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規劃書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企業實習規劃書

實習屬性 暑期實習 學期實習(含寒假)

實習單位基本資料			
機構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地址	
員工數		登記資本額	
產業類別			
預定實習部門資料			
實習部門		地址	
實習單位主管		職稱	
連絡電話		email	
實習規劃			
實習學生姓名		學號	
系級		實習職稱	
指導教授 大學部學生免		實習輔導老師	
實習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實習時間	每日____時,每週____日	總實習時數	
欲修習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3學分		

實習規劃			
實習學生姓名		學號	
系級		實習職稱	
指導教授 大學部學生免		實習輔導老師	
實習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實習時間	每日____時,每週____日	總實習時數	
欲修習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3學分		
實習內容 請條列預定工作項目及預定所需週次			
實習學生簽章		實習輔導老師 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大學部學生免			

依各系所
規定安排

請填整個
實習期間
總時數

需繳交作業

- 實習工作月報
- 實習心得報告及滿意度調查表

輔導老師訪視

- 依各系所規定安排輔導老師。
- 須於學生實習期間至少完成一次訪視紀錄(**輔導老師訪視紀錄表**)，訪視形式實地、線上或電話皆可。
- 請實習同學協助聯繫實習單位與輔導老師約定訪視時地。

課程評分

實習單位評分 (佔70%)+ 輔導老師評分 (佔30%)

- 實習單位評分(**業師評分表**)：
 1. 依學生企業實習工作月報考核 (30%)
 2. 依學生實習表現考核 (40%)
- 輔導老師評分(**輔導老師評分表**)：

依學生企業實習心得報告及其他綜合表現考核 (30%)

常見 Q & A

- 實習課程是否需要上課？
須完成實習、繳交相關作業及文件，但本課程不需要每周上課。
- 實習怎麼找？
請同學自行尋找，實習來源：職涯發展中心、本院各系所、中心等。
- 研究生修實習課程需要繳學分費嗎？
本學年度修習本實習課程免收學分費 (在職專班學生除外)。
- 寒假實習可以申請本課程嗎？
原則上只要時數符合，能提前完成申請，並在寒假實習期間完成作業及相關文件都可申請，請務必提早聯繫管院承辦人。

管理學院實習課程聯絡人

管理學院辦公室

劉芸瑄

分機：66066

Email : yunshiuan@ncu.edu.tw